关于印发《2018年广东“网上共青团”

工作考核细则》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团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共青团广东省第十四次代表大会精神，落实2018年广东共青团重点工作，结合广东共青团深化改革工作实际，现将《2018年广东“网上共青团”工作考核细则》印发给你们，“网上共青团”工作是共青团深化改革、做好新时期青年群众工作的重要战略举措，请务必高度重视，遵照执行。

联系人：叶子润，电话：020-37684435

共青团广东省委办公室

2018年6月5日

2018年广东“网上共青团”工作考核细则

一、考核对象

各地级以上市团委

1. 考核内容

广东“网上共青团”工作考核内容分为以下三方面：

1.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工作。占比，主要考核平台基础数据、团员报到情况、团费收缴情况、服务青年情况、平台业务响应效率等。以上数据从“智慧团建”系统及“青年之声”平台自动抓取，加权计算得出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指数（）。

2.“广东志愿者”平台及“注册志愿者证”工作。占比，主要考核注册志愿者年人均服务时长、“注册志愿者证”发行数量、志愿服务组织及团体年平均开展活动数、注册志愿者数等。以上数据从i志愿系统自动抓取，加权计算得出“i志愿”系统及“注册志愿者证”指数（）。

3.网络新媒体建设运营工作。占比，主要考核微信、微博等新媒体的社会传播力和影响力指数。以上数据分别从清博WCI新媒体指数及微博自动抓取，加权计算得出广东共青团新媒体指数（）。

三、考核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一、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 | | | | |
| 指标 | 细则 | | | 权重 |
| 平台基础数据 | 1. **有效访问量（）[[[1]](#footnote-1)]，占权重：**青年之声各级平台和智慧团建系统各地的有效访问量总和，除以当地青年人口系数得出分值（）； 2. **新增用户注册数（），占权重：**智慧团建·青年之声系统各地新注册用户数除以当地青年人口系数得出分值（）； 3. **青年之声平台更新情况（），占权重：**青年之声各地平台内容更新天数（内容更新包括：该地区组织或个人用户在找活动、找帮助、重磅项目、青年之家模块更新了内容或产生了互动）除以当月自然天数得出分值（）**[[[2]](#footnote-2)]**。 | | |  |
| 团员报到情况 | **团员报到情况（），占权重：**团员累计报到数除以本地14-28岁青年人口数得出分值（）**[[[3]](#footnote-3)]**，从起，每为一个区间，位于同一区间取相同分值。 | | |  |
| 团费收缴情况 | **团费收缴情况（），占权重：**当月按时交纳团费的团员数除以总团员数得出分值（）**[[[4]](#footnote-4)]**。 | | |  |
| 服务青年情况 | 1. **青年之声活动开展情况（），占权重：**包含活动**[[[5]](#footnote-5)]** /项目发布数（）、报名数（）、总评分（）四项，分别占、活动/项目发布数、报名数、总评分分别除以当地青年人口系数得出分值（）、（）、（）。 2. **青年之声帮扶青年实际困难成效（），占权重：**依据平台受理记录处理情况得出百分制评分（）**[[[6]](#footnote-6)]**。 | | |  |
| 平台业务响应效率 | **基础团务响应效率（），占权重：**团组织及时响应的业务申请数**[[[7]](#footnote-7)]** 除以业务申请总数得出分值。 | | |  |
| 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指数计算总公式  **[[[8]](#footnote-8)]** | | | | |
| 二、“i志愿”系统及“注册志愿者证”工作 | | | | |
| 指标 | | | 细则 | 权重 |
| 团员志愿者占团员比例（） | | | “i志愿”系统当地累计注册团员志愿者数，占“智慧团建”系统当地团员数的比例不低于。 |  |
| 注册志愿者占当地常住人口比例（） | | | “i志愿”系统当地累计注册志愿者数，占当地常住人口比例不低于。 |  |
| 持证志愿者数（） | | | 当地持有“注册志愿者证”的人数不低于3万人。 |  |
| 持证志愿者数占比（） | | | 当地持有“注册志愿者证”的人数，占“i志愿”系统上当地累计注册志愿者数的比例不低于。**[[[9]](#footnote-9)]** |  |
| 组织及团体年平均开展活动数 | | | “i志愿”系统当地注册志愿服务组织及团体，2018年平均发布并开展的服务活动数（须有服务时间登记等完整服务记录）不低于5次。**[[[10]](#footnote-10)]** |  |
| 参加活动志愿者占注册志愿者比例 | | | “i志愿”系统当地累计参加过活动的志愿者人数，占当地注册志愿者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  |
| 注册志愿者年人均服务时长 | | | “i志愿”系统当地注册志愿者2018年人均服务时长不低于4小时。 |  |
| “i志愿”系统及“注册志愿者证”工作计算总公式：  **[[[11]](#footnote-11)]** | | | | |
| 三、新媒体工作 | | | | |
| 指标 | | 细则 | | 权重 |
| 微信公众号 | | 微信公众号运营成绩根据清博WCI新媒体指数得出，若发生重大舆情事故，年度WCI指数得分倒扣50%。 | |  |
| 微博运营 | | 官方微博至少每周更新一次，若连续一个月未更新，或发生重大舆情事故，该项计零分。**[[[12]](#footnote-12)]** | |  |
| 新媒体工作计算总公式：  **[[[13]](#footnote-13)]** | | | | |

四、组织实施

考核工作由广东“共青团+互联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实施。其中广东“智慧团建·青年之声”按月组织考核、发布考核结果，月度考核结果报送团省委领导班子，反馈给各地团委；季度、年度考核结果由月度考核结果汇总而成，反馈地市团委并抄送各地市党委分管领导。“i志愿”系统及“注册志愿者证”按月组织考核、发布考核结果，年度考核结果由全年数据汇总而成。新媒体工作每周发布微信WCI排行情况，年度考核结果由全年数据汇总而成，官方微博及舆情工作等按年组织考核。

五、有关要求

1.建立工作机制。各地团委要安排专人负责“网上共青团”工作，形成相关工作流程，定期反馈工作情况及意见建议。

2.确保客观真实。“网上共青团”工作主要依据各平台客观数据。各地市要确保各平台信息的真实性，对恶意刷数据、虚假信息的现象，一经发现将进行通报及严肃处理。

3.发挥导向作用。准确把握考核内容包含的工作导向，发挥好考核工作的“指挥棒”作用，不断提高“网上共青团”工作水平，切实形成青年有效覆盖面和社会实质影响力。

1. [] 有效访问量：青年之声为独立访客点击平台任意单项内容计一次有效访问量，每天不重复计算；智慧团建为独立访客点击团员移动端主页面任意模块计一次有效访问量，每天不重复计算。 [↑](#footnote-ref-1)
2. [] 若该项分值（）低于，每降低，总分值乘以 [↑](#footnote-ref-2)
3. [] 若团员累计报到数与团统团员数的比值低于，每降低，总分值乘以；若在年终考核时该比值低于，则全年的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不评为“好”。 [↑](#footnote-ref-3)
4. [] 若该项分值（）低于，每降低，总分值乘以；若在年终考核时分值（）仍低于，则全年的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不评为“好”。 [↑](#footnote-ref-4)
5. [] （1）活动须有用户报名，且主办方在活动结束后在后台上传了现场照片，方可计入指数测算范围；（2）当无效活动发布数占比大于活动发布总数的时，每大于，活动开展情况单项分值乘以（）；

   （3）无效活动包括恶意刷数据的活动、虚假活动、纯工作会议、要求用户在广东“青年之声”平台以外重复报名的活动、活动描述过于随意以致用户无法理解的活动等；

   （4）用户对活动评分2分及以下记录负向分值，即2分记作-1分，1分记作-2分。 [↑](#footnote-ref-5)
6. [] 评分（）大于等于90分时，每多分，总分值乘 [↑](#footnote-ref-6)
7. [] 业务申请包括：团员报到审核、团员资料修改审核、组织关系转接审核、团员奖惩录入审核；以上业务均需在接到团员或下级团组织申请的48小时内完成审核。 [↑](#footnote-ref-7)
8. [] 最终结果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0位；公式中的为常数。 [↑](#footnote-ref-8)
9. [] 若年终持证志愿者数占比低于，则全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相应不评为“好”。 [↑](#footnote-ref-9)
10. [] 若年平均开展活动数少于3次，则全年“网上共青团”工作评价等次不评为“好”。 [↑](#footnote-ref-10)
11. [] 以上各项指标均由“i志愿”系统后台自动抓取，结果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0位。 [↑](#footnote-ref-11)
12. [] 重大舆情事故的判定标准为广东青年舆情监测系统预警为黄色及以上。 [↑](#footnote-ref-12)
13. [] 最终结果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0位；公式中的为常数。 [↑](#footnote-ref-13)